2022年3月1号起，阿里巴巴国际站
，如果您的样品订单贸易条款约定为EXW或者FCA便捷发货，业务员需要提供跨境段物流凭证。

跨境供应链

阿里巴巴跨境供应链 规则解读 2022-024期

规则标题

【平台通知】阿里巴巴国际站关于贸易条款EXW/FCA模式下便捷发货订单需提供跨境段物流凭证的通知（生效日期：2022年03月01日）

出台该规则目的

保障平台收汇的合规性，通知商家向平台和相关监管机构提供真实、正确，且完整的跨境段物流凭证。

重点需知内容

1、适用对象：贸易条款EXW/FCA模式下信用保障便捷发货订单 。

2、主要规则内容：

1）在阿里巴巴国际站起草的信用保障交易订单，**贸易条款为EXW/FCA的便捷发货订单**，商家需要向平台和相关监管机构提供**真实、正确，且完整的跨境段物流凭证**。如果商品非商家实际运输，请提前和第三方物流公司或者买家确认 。

2）平台会根据阿里巴巴国际站相关规则对物流凭证进行抽检，并**对不规范的履约行为进行相应处罚**。

3、物流抽检及处置标准 ：

对于贸易条款为EXW/FCA的便捷发货订单，阿里巴巴国际站将于2022年03月01日（含）起按照以上规则对2022年03月01日（含）后发货订单履约不规范的商家按如下标准处置：

处置类型	处置标准
警告	被平台主动抽查且认定不合格的物流轨迹异常信用保障交易订单
扣分	被平台主动抽查且认定不合格的物流轨迹异常信用保障交易订单，**被认定不合格第三次起每次**将按照《信用保障交易合同卖家履约规则》第八条“异常情况处理”和《阿里巴巴交易违规处罚规则》中第一条第8点“提供虚假凭证”的相关规定，**对商家进行扣12分/次的处理，情节严重的将关闭账号**

在实践中，国外客户一般在国内有货运代理，货做好了直接发到客人指定的货代仓库就可以了。然而在新规里面，如果用到EXW,FCA，业务员在创建该类型条款样品订单的时候，需要提前和客户做深度沟通，获得这类凭证并且需要合规发货（既要上传货物从工厂到货代仓库的物流凭证，又要上传货代发到客户目的地的物流凭证）。

除了这个做法以外，今天我们来探讨另外一个解决方案。那就是DAP贸易条款。

DAP 术语出自infoterms 2010, 全称（delivered at place）,即目的地交货，是指卖方已经用运输工具把货物运送到达买方指定的目的地后，将装在运输工具上的货物（不用卸载）交由买方处置，即完成交货。在该条款下，供应商只需要把货物交到客户指定的仓库即可完成发货，不管是国内的仓库，或者是进口国目的地仓库。这个条款可以避开阿里关于EXW, FCA的的新规则。

但是要留意的是，阿里巴巴国际站对DAP的条款的定义是：“需要把货物运送到买方指定的进口国目的地，并完成交货，承担交货前的一切风险和费用。买家负责办理进口报关手续，并支付关税。原使用DDU条款的，建议选择该条款。”，很明显平台把目的地交货的目的地范畴缩小到进口国目的地。

如果从广义上的DAP条款来理解，完全可以用DAP来替代以前EXW FCA条款下的便捷发货订单。 至于平台会不会认同这种做法，我们拭目以待。（本人新订单已经按照DAP条款来创建并上传国内物流凭证，后续给大家更新结果）